**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二、办理依据**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第十四条

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

3.《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全文

**三、申请材料**

1.个人申请书

2.残疾人证

3.承诺所提供信息真实、完整的承诺书

4.劳动能力、生活来源、财产状况以及赡养、抚养、扶养情况的书面声明

5.户口本

6.身份证

7.特困人员供养审批表

**四、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30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8个工作日

1. **收费情况**

不收费

**六、办理地点**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希望路街道办事处行政综合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

**七、办公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9 月1日至5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6月1日至8月31 日）

**八、交通指引**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南堡开发区南源路161号底商2号，南盐医院对面

**九、咨询电话**

0315-5959116

**十、监督（投诉）电话**

0315-8505861

